

证券代码：603000      证券简称：人民网      公告编号：临2017-008

**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**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12月3日，财政部颁布了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，明确：（一）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，“营业税金及附加”科目名称调整为“税金及附加”科目，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资源税、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、土地使用税、车船使用税、印花税等相关税费；利润表中的“营业税金及附加”项目调整为“税金及附加”项目。（二）2016年5月1日至本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本规定而影响资产、负债等金额的，应按本规定调整。

由于上述规定的颁布，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规定。

**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执行时间**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从2016年5月1日起执行。

**二、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**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原会计政策为：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、土地使用税、车船使用税、印花税在“管理费用”核算及列示；消费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资源税、教育费附加在“营业税金及附加”科目核算，在利润表中“营业税金及附加”项目列示。

### **三、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**

现根据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，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为：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资源税、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、土地使用税、车船使用税、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在“税金及附加”核算及列示。

### **四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**

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、土地使用税、车船使用税、印花税从“管理费用”科目重分类至“税金及附加”科目。对 2016 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：“税金及附加”项目增加人民币 591.34 万元，“管理费用”项目减少人民币 591.34 万元。

本次修订对公司无重大影响，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、总资产、净资产不产生影响。

### **五、审议程序**

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，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能

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对公司会计准则下的资产负债、损益、现金流量等均不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；变更有关项目和金额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现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4月20日